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修璋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A6080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屈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18811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1881157\_115故事志工進階課程培訓實施計畫0924.odt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5年度故事志工進階課程培訓實施計畫」，

請學校鼓勵已領有本市故事志工初階證書者且對說故事及

閱讀活動有興趣之志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已領有本市故事志工初階證書者，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願意長期擔任新北市的故事志工之社會人士。若已完成初階實習，且經初階承辦研習學校認證，造冊送局，尚未核發初階證書者，亦具報名資格，進階研習承辦學校將依名冊進行審核。

（二）課程及場次：詳如附件之課程表。

（三）各場次招收名額：40人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及名額：115年10月6日（星期二）前，依選定之場次，以傳真方式向思賢國小、土城國小進行報名，

為使資源有效利用，每人只能擇一場次報名，已參與過進階研習者亦不得重複報名，重複報名者不予錄取。

三、認證方式(分為進階研習及進階實習)：

(一)進階研習：探索圖畫書之圖像閱讀；橋梁書、童話、少年小說的選讀與應用；說故事演練；生命敘述與繪本運用等相關課程。

(二)進階實習：完成進階課程後，學員應於115年12月10日前檢具「個人實習登錄表」、「實習成果表」經辦理研習單位審查合格後，發給「進階結業證書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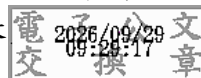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學校鼓勵符合報名資格的志工踴躍報名，並協助有意願報名的志工完成相關報名作業。

五、本局同意核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假暨課務排代，本市擔任講師人員公假參與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（含實習紀錄及成果表及承辦學校成果報告表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(承辦學校)、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(承辦學校)、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謝春貞老師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陳香吟老師、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王洛夫老師、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賴玉敏老師、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民小學盧娟娟校長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